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ST 煤气 公告编号:2016-055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A股、煤气化、000968）已自2015年12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5-067）。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20日起将继续停牌，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日